

开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汴政办〔2023〕25号

开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推进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发展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及有关单位：

《推进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3年8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

推进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气象工作重要指示精神，落实《气象高质量发展纲要（2022—2035年）》（国发〔2022〕11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22〕75号），进一步提升全市人工影响天气工作业务能力和规范化水平，更好地服务社会经济发展，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气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以及在河南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准确把握人工影响天气的基础性、公益性工作定位，完善管理体制、保障机制和监管机制，强化科技创新、能力建设和责任落实，科学作业、精准作业、安全作业，全面提升人工影响天气工作质量和效益，为防灾减灾救灾、重大战略实施和人民群众安全福祉提供坚实保障。

（二）基本原则。坚持以人为本，服务发展。把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首位，聚焦生态文明建设、乡村振兴等

重大战略实施，积极开展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最大限度降低灾害损失。坚持政府主导，统筹协调。落实市、县、乡政府属地责任，明确相关部门职责，构建政府主导、部门联动、军地协同、齐抓共管的人工影响天气工作格局，科学规划，统筹资源，形成工作合力。坚持科技引领，创新驱动。把创新作为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加强科学研究，加快成果转化应用，创新人才培养机制，不断提升人工影响天气工作质量和效益。坚持安全至上，防控结合。牢固树立安全生产是人工影响天气工作底线要求的观念，紧盯弹药储运和人影作业等薄弱环节，不断完善管理制度，健全监管机制，落实监管措施，提高风险防范和安全作业能力。

（三）发展目标。到2025年，基本形成组织完善、规范高效、技术先进、安全可靠，多领域、多种类、全方位的人工影响天气新型工作体系。流程清晰、标准规范的新型人工影响天气业务体系基本建立，集约高效、支撑有力的精准作业能力明显增强，准确科学、客观定量的效果评估能力不断提升，先进高效、安全可靠的装备弹药及其全链条监管能力显著提升，聚焦核心、内外协同的科技创新水平不断提高，职责清晰、管理规范的支持保障能力持续加强。到2035年，我市人工影响天气总体实力达到省内领先水平。

二、重点任务

（一）实施人工影响天气作业能力提升行动

1. 提升监测和指挥能力。建设布局合理、监测精密、技术先进的探测系统，加密垂直气象观测站网建设，为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指挥和效果评估提供基础支撑。建设智慧型人工影响天气指挥平台，提升指挥调度和区域协同水平。（市气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以下任务均需各县区政府负责，不再列出。）

2. 提升精准作业能力。建设集监测、指挥、作业于一体的高标准作业站点，完善地面固定作业点标准化建设，增加作业站点建设密度。推进作业装备自动化、标准化、信息化改造和列装。建设市县级指挥平台、气象应急移动指挥系统、高性能火箭作业装置、地面作业指挥车、装备弹药物联网系统手持终端、建设监测与作业一体化的智能物联站点。探索无人机等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新方式、新手段。（市气象局、市发展改革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提升科学实验能力。依托开封气象防灾减灾重点实验室和河南人影创新团队，打造人工增雨科学试验基地，增加探测设备，完善配套设施，建设科技创新平台，加强合作交流，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将云降水和冰雹发生发展机理、作业条件监测识别、效果检验、消云减雨、人工增雨改善空气质量等科学试验和关键技术研究列入市级科技计划。（市气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实施重大战略保障能力提升行动

1. 强化农业生产保障。围绕小麦、玉米等粮食生产功能区，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开展干旱、冰雹等气象灾害评估与区划工作，加强高标准农田人工影响天气作业基地建设，优化地面作业站点布局，提升作业点安全等级水平，加大增雨（雪）、防雹作业力度，提升粮食生产气象保障能力，最大限度降低灾害风险和损失。（市气象局、市农业农村局和各县区政府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强化生态文明建设保障。聚焦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针对沿黄生态带，明清黄河故道生态廊道，地下水超采区等生态保护和修复需求，积极开展人工影响天气作业，发挥其在水源涵养、水土保持、植被恢复、生物多样性保护、水库增蓄水等方面的作用。针对大气污染防治需求，开展人工增雨（雪）改善空气质量作业。（市气象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利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强化应急和重大活动服务保障。建立人工影响天气应急保障体系，完善军民联合应急保障工作机制。加强应急、农业农村、林业、气象等部门联合会商，共享灾害风险、灾情、灾害预测等信息，及时启动人工影响天气作业。积极开展针对异常高温等人工影响天气应急作业。根据重大活动需要，开展空地结合的人工影响天气作业，保障重大活动顺利开展。（市气象局、开封军分区保障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应急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实施人工影响天气安全提升行动

1. 落实安全生产领导责任。按照《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及实施细则，落实人工影响天气安全生产属地责任，将人工影响天气安全工作纳入各级地方政府安全生产体系，细化安全责任清单，强化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确保安全措施落实。完善人工影响天气安全事故处置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依法组织开展应急救援和调查处理工作。（市气象局、市应急局负责督促落实）

2. 强化重点环节安全监管。健全部门协作的人工影响天气联合监管机制，加强作业装备和弹药购买、运输、存储、使用等安全管理。公安部门将人工影响天气作业单位信息录入民爆信息系统，及时办理弹药运输许可证；指导临时弹药库治安防范工作。市公安局、开封军分区保障处、市气象局共同解决人工影响天气弹药仓储问题。（市气象局、市公安局、开封军分区保障处、市应急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筑牢安全作业基础。持续推进人工影响天气作业装备质量提升。加强人影物联网应用、智能识别等安全信息化建设。依法加强作业人员培训和备案。严格落实作业公告、空域申请、射界管理等制度，切实消除安全隐患。（市气象局、市公安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气象灾害防御及人工影响天气

指挥部要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全面加强人工影响天气业务发展、工程建设、装备安全、空域使用、重大服务、队伍保障等方面的工作指导，完善人工影响天气工作机制。

（二）完善投入机制。加大对人工影响天气工作的财政支持力度，人工影响天气工作相关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重点支持人工影响天气能力建设、安全管理和作业保障等。

（三）深化科普宣传。将人工影响天气作为公益性科普宣传的重要内容，纳入国民素质教育体系，融入农村、校园、防灾减灾基地和科普场馆等建设，提高社会公众对人工影响天气工作的科学认识。

主办：市气象局

督办：市政府办公室七科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

开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8月3日印发

